

武汉有个“强悍”小区应急站

64件装备覆盖全灾种救援

■长江日报记者陈其雄 通讯员刘娜 姚文建 杨乐

8月11日8时,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牌楼社区佛祖岭G小区。应急服务站常备队员舒治勇巡逻时看到,有3辆轿车违停在小区道路上。他致电通知车主挪车未果后,赶紧叫上队友郑凯,回站里搬来移车器,不到十分钟就将3辆轿车——挪走,被堵塞的道路恢复了畅通。

长江日报记者现场采访获悉,佛祖岭G小区应急服务站今年6月份建成,配备了包括快速应急车、移车器在内的23种64件常用的应急救援装备。全体成员均能熟练地使用这些装备,应急处置各种突发情况,将小区安全风险隐患抓早、抓小,扼杀在萌芽状态。

装备覆盖全灾种救援 常备队员1分钟内穿好防护装备

这个应急站,站长由社区工作人员担任,3名指导员分别由社区工作人员、派出所民警、消防监督员担任。小区物业公司保安队长郑祥林与他的10多名同事,则是常备队员。此外还有20多名志愿者。

8月12日,郑祥林告诉长江日报记者,移车器是他与队友经常使用的装备之一。移车时,两名队员密切合作,把移车器放在车辆四个车轮下方,然后踩动移车器上的升降开关,就可以将一辆重量在3吨以下的汽车整体抬升10厘米高。移车器上装有万向轮,可以360度旋转。两名队员一起动手,可以在3到5分钟时间内,将堵住消防通道或小区道路的汽车挪到七八米外地方停放。

记者在现场看到,佛祖岭G小区应急服务站有一个占地面积约40平方米的装备器材室,里面摆放着快速应急车、移车器、消防防护服、消防腰斧、过滤式呼吸器、医用急救药箱、漏电检测仪、有害气体检测仪、消防用红外热像仪等64件应急救援器材,覆盖全灾种救援。

常备队员吴后学对记者说,自应急服务站成立以来,他已累计参加5场演练活动。这些演练立足实战,每参加一场,他的反应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就获得一定程度的提高。目前,他已经能在1分钟内,将消防防护服、消防安全手套、消防安全头盔、过滤式呼吸器等全套防护装备穿戴好。这也是培训课程的目标要求。

据了解,应急服务站成立以来,几乎每周,全体成员都要参加线上或线下培训活动。目前他们学会了移车器、灭火器、有害气体检测仪等装备器材的使用技巧,掌握了破窗救人、开锁开门等应急救援技能;其中部分成员还掌握了心肺复苏、伤口包扎、骨折固定、伤口消毒等急救救护技能,随时应对实战之需。

单元楼前老人摔跤喘粗气 队员开应急车携急救药箱到场施救

按照规定,应急服务站站长、指导员和常备队员的手机



要24小时保持畅通,随时处于待命状态。志愿者则利用节假日或下班后的时间参加应急救援活动。

8月2日早晨8时20分,牌楼社区党委委员吴兰在佛祖岭G小区巡逻时,发现有一位老人坐在2栋2单元门前停车位上喘粗气。她看到老人手臂和腿上有擦伤痕迹后,立即打电话通知小区应急服务站的常备队员郑祥林带人过来增援。郑祥林从应急服务站取出医用急救药箱,开着快速应急车赶到现场,随后取出药品熟练地给老人身上的伤口消毒。很快,随时待命的其他队员也赶到了现场。大家一起动手,将老人抬到树荫下安置,还找来饮用水给老人解渴。两小时后,大家联系上老人的家人,家人赶过来把老人接走。

原来,8月1日晚上,已85岁的老人独自出门散心迷了路,还因腿脚不便接连摔了几跤。老人没有带手机,没法联系到家人,也没力气继续前行,就坐在路边停车位上苦苦等待救援。

回忆当天情形,吴兰对记者说,这样的快速反应并非第一次。佛祖岭G小区应急服务站还特别关心社区特殊人群的安全。今年6月下旬,服务站成员到小区49户独居老人家中一一走访过,详细检查天然气管道是否存在泄漏、用电线路是否有漏电危险等情况,给厨房免费安装了燃气泄漏报警器,提醒大家注意用电用火用气安全。



▲小区应急服务站常备队员检查装备器材。
长江日报记者陈其雄 摄
◀小区应急服务站工作人员参加灭火演练。
通讯员刘娜 摄

应急服务站布点小区和企业子园区 防范事故灾害群防群治

佛祖岭街道牌楼社区居委会,目前管辖着佛祖岭G小区、好康公寓、美的云筑3个小区。社区居委会所在的佛祖岭G小区目前有常住人口10000多人。今年6月,3个小区的应急服务站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

应急科普、防溺水知识讲座、火场逃生培训……吴兰介绍,这个暑期,不光佛祖岭G小区,牌楼社区其他2个小区的应急服务站都在向居民普及安全知识,还配合消防应急救援部门,多次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据了解,每个应急服务站可根据实际需要,组成多个应急小组在小区巡逻值班和参与应急处理工作,实现群防群治工作目标和落实防范事故灾害发生的“处早、处小、处初期”要求。

记者获悉,2021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成82个社区应急服务站并投入使用。今年4月到6月期间,应急服务站的布点进一步向基层延伸,新增214个小区和企业子园区应急服务站,并明确建站标准、人员配置、工作流程、保障机制。与社区应急服务站一样,小区和企业子园区应急服务站也具备防范处置全灾种的能力。

三角阀爆裂淹水索赔鉴定费就得10万元

诉前调解帮居民拿到万余元赔偿

长江日报讯(记者耿珊珊)“通过诉前调解,没花一分钱诉讼费,就拿到了万余元赔偿。”8月13日,市民赵临给本报热线致电,讲述了自己打官司的经历,希望更多的市民能从中了解处理漏水纠纷的新思路。

赵临在蔡甸区新天大道某小区有一套商品房,租给张文居住。今年1月的一天,张文像往常一样起床准备去上班,刚踏出房门竟发现脚下有水。再一看,客厅和其他房间的地板上也有水。这时,楼下的邻居找上门,称家里成了“水帘洞”,墙面、地面都是水,要求赔偿损失。

到底是哪里来的水?张文查看后发现原来是卫生间洗脸盆下方三角阀爆裂,导致家里的客厅地板、房间地板、墙壁、衣柜都不同程度受损。

赵临得知消息后,很快就赶到了现场。抢修结束后,赵临

回忆,这个三角阀是自己前几年花20元在一家五金店购买的品牌产品,微信支付记录还能查得到。

“我在网上看了这个产品的质保期,有1年、3年、5年不等。”赵临找到当年的那家五金店要求赔偿。老板说:“我早就不卖这个牌子的产品了,你去找厂家吧。”转过头,他又打电话找厂家,厂家则让他找经销商。

两边踢皮球,这事怎么办?一气之下,赵临将三角阀的经销商和生产厂家诉至武汉市蔡甸区法院,要求赔偿自己和邻居的损失共计2万多元。

今年3月,该院征得赵临同意后,将案件转入诉前调解程序。

法官助理给记者算了一笔账:如果要走诉讼程序,预计做3个鉴定——三角阀的质量、使用安全期和房屋损失,粗略估

计就得10万元。诉讼时间长,诉讼成本也高。

进入诉前调解后,赵临一直忙于出差,厂家又在浙江,双方难得碰面。

“这个案子走的线上调解,前后打了几十通电话,厂家终于同意走保险理赔。”调解员介绍,这个案子事实清楚、证据充分,争议并不大。达成初步调解意向后,保险公司去了一趟赵临的家中定损,确定了赔偿的数额。

日前,双方签订调解协议,由厂家先行垫付,保险公司赔偿赵临1.2万元,该案成功化解。

赵临向记者透露,平日里,自己和楼下邻居关系还不错。拿到这笔赔偿款后,等天气凉快了,自家和楼下邻居家一起维修。

(文中姓名均为化名)

办卡充值要签书面合同,施行1个多月来,落地怎么样?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7月1日起施行,其中明确规定,办卡充值要签书面合同,涉及培训、美容、健身、餐饮等多种预付式消费的应用场景。

部分商家没有签合同的意识

近日,长江日报记者探访中了解到,规模较大的品牌连锁店对办卡充值签合同落实得较好。

游泳是夏季最受欢迎的健身项目,上周末,赫尔思游泳健身卓刀泉广场店,游泳池内,游泳的大人和孩子都不少。市民李先生告诉记者,办一张年卡或是家庭卡比单次游泳付费要划算得多,所以他今年办了一张年卡,并且和游泳馆签订了书面合同。

该游泳健身馆工作人员介绍,健身馆开业3年多,办充值卡预付费,一直会和顾客签合同。

8月11日,记者在洪山区的仟吉东方雅园店,准备充值200元现金。工作人员提示,目前充值活动均在线上完成,打开相关小程序即可充值。

记者看到该页面最下方有一行小字,为“我已阅读并同意《仟吉会员储值协议》”,只有勾选后才能充值付款。其中写明:“双方签订《仟吉会员储值协议》,本协议由您与武汉市仟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缔结,具有合同效应。”

工作人员表示,消费者通过小程序充值后,即与公司存在法律关系,可在仟吉任意连锁门店消费,不拘泥于某一家特定门店。

调查中发现,部分商家特别是部分社区、街边小店对办充值卡签合同的意识还不强。

7月底,市民刘女士收到孩子所在教育培训机构通知,提示秋季培训班交费,于是她在机构发来的付款链接上点击交费,一共交费7800元。

刘女士说,过去几年一直通过线上缴费预付听课费,从来没有签过合同。7月之后,她了解到《条例》新规,要求签合同,培训机构工作人员告知不一定需要签合同,有线上实名制的缴款记录可以作为凭证。

“签合同,没必要。”一家社区推拿馆的店主说,他在该社区经营已有10年以上,都是熟客,如果顾客搬家,来做推拿不方便,随时可退充值卡里的钱。

签合同为维权提供更有利的证据

不少市民更关注“签了合同之后”,张先生表示,非常赞同签合同,不过万一商家“跑路”,充值卡内的钱怎么退?

他办过多张健身卡,都与商家签了合同。去年,他所在的原健身机构撤走,把一批办有充值卡的老顾客转移到新健身机构,因新健身机构离家较远,他更希望的是退款,目前仍然没有实现愿望。

武汉大学法学院特聘副研究员张阳介绍,《条例》是国务院以行政法规的形式第一次系统规定办充值卡需要签书面合同,“全流程”保障办充值卡的消费者权益,其适用范围不限于某一行业,对司法裁判有重要意义。《条例》在预付式消费行业广泛、牵涉部门多的复杂情况下,为消费者权益保护提供了最大公约数的共识性规定。

他认为,若商家不签合同,消费者可拨打12345投诉举报,尤其是在《条例》刚施行的阶段,由消费者、市场主体、相关行政部门等共同监督商家规范操作。随着法规宣传的深入,消费者会用“脚”投票,不选择不规范的商家,逐渐促进商家提供规范的书面合同。

如果签了合同,商家“跑路”了该怎么办?他认为,消费者可向市场监管部门、消费者协会寻求帮助,也可向法院起诉维权,书面合同可为消费者维权提供更为有利的证据。

同时,消费者也应该理性消费,防患于未然。随着行政、司法部门、金融机构、网络平台等社会各界形成合力,有望从根本上解决预付式消费商家“跑路”的问题,最大程度保护消费者权益。

据了解,国内不少地方已在探索保护消费者预付式消费的有效方式,如今年6月杭州市推出了“安心付”产品,在“安心付”模式下,用户一次性支付资金会直接转入商家指定的银行账户。只有当用户确认享受服务后,商户才能按实际消费金额扣减用户资金。(长江日报记者刘睿彻 刘晨玮 刘克取)

人气美食更要有安全保障

王家湾商圈食品安全开展专项检查

炎炎夏日,“网红店”刷了不少人的朋友圈。这些“网红店”在赢得人气的同时,食品安全同样引人注目。8月8日,汉阳区市场监管局组织执法人员对辖区内“网红店”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当日下午2时多,汉阳区市场监管局、龙阳市场监管所执法人员,来到王家湾摩尔城海底捞火锅店,尽管已过了用餐高峰时间,但这家店仍旧人来人往。

“健康证临期了怎么处理?”面对执法人员询问,该店经理解释,店方已将全部员工健康证信息输入了系统,健康证临期15天便会为员工发出短信提醒,督促员工及时办理新的健康证。在后厨,执法人员仔细检查了操作间卫生情况及食材贮存情况,三防设施是否达标、冷藏设备运转

是否正常、台账记录是否规范、消毒记录是否保存完好……检查情况良好。

位于车友路的蒲阳佳宴店主打地方特色菜肴。执法人员走进该店,重点检查了后厨内食品贮存情况,成品与半成品、生食与熟食有没有分开存放,调味品是否过了保质期……高温天气易滋生细菌,执法人员检查了店内各档口卫生记录表、餐具消毒记录表,提醒店方保洁工作要重视细枝末节。店方负责人表示,他们做卫生的抹布每天都进行消毒,统一清洗、晾晒。

汉阳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经营者要增强食品安全意识与责任感,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夏季餐饮食品安全风险,让消费者在享受美味的同时,也能吃得安心、放心。

(文/李爱华 孙欣)



讲文明 树新风
长江日报公益广告



诚信

做人之本，立业之根基